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24-035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0.98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 40,009.13 万元；2024 年半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 16,314.68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8,366.25 万元。

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488,214,2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821,427.4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

在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未来实施现金分红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本次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资金状况、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合

理回报需求。

公司本次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该方案。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